



100013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本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2段95號1樓  
電話：(02)3393-0898(代表號)  
網址：www.emega.com.tw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9:00~下午4:30

開會通知請即拆閱

- 1.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2. 若投資人同意股利發放紙本通知改為電子方式接收者，請逕至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平台」申請。



國內郵資已付

臺北郵局許可證  
臺北字第1769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交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01號
恒業公司 承印 電話：(02)2601-4648

股東 台啓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

第一聯

(239) 115年-1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5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5年6月1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57號彰化銀行臺北大樓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 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5年6月1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第二聯

(239)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資股票集保帳簿劃撥申請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 變更(新開) 券商代號(4位) 帳號(7位)
聯絡電話 簽名或蓋章
請勾選
[ ] 全部歸一戶配發(說明三)
[ ] 逐戶配發零股歸戶(說明四)

- 一、股東若有變更或新登記帳號，請填寫本人之集保帳號及簽名或蓋章於股東會前寄回，股東原登記集保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二、如有時零股款將提供為帳簿劃撥之手續費。
三、勾選「全部歸一戶配發」者：無論開立多少集保帳戶，其所配發股數全部歸一戶選撥入 貴股東指定或最新異動集保帳戶。
四、勾選「逐戶配發零股歸戶」者：凡開立二戶以上集保帳戶且皆有持股時，各帳戶依比率配發之股票有什股者選撥入各帳戶，各帳戶之零股將合併撥入至最新異動帳戶。
五、如未勾選或皆勾選者，一律以全部歸一戶配發辦理。
六、服務代理本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

(239)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原登記匯款帳號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700) 局(7位) 帳號(7位) 簽名或蓋章
[ ] 撤銷原登記帳號，改寄支票。(加蓋原留印鑑)

- 一、股東若有變更或新登記帳號，請填寫本人之存款帳號及簽名或蓋章於股東會前寄回，股東原登記匯款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二、有關匯款帳號皆依 貴股東自行回函填發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若係由集保公司所提供之帳號時僅供參考，屆時將以於除息基準日當時集保公司所提供之最新帳號為匯款之依據。
三、採匯款方式者，限本人帳號，且於發放日扣除銀行匯款費用。
四、不採匯款方式者，本公司依 貴股東原留通訊地址於發放日扣除掛號郵寄支票之郵資後，以掛號郵寄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之支票。
五、服務代理本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

第三聯

正3背9 K180-Z2339-6103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15年度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15年6月18日

※紀念品領取須知※

第四聯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 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 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簡稱「彰銀工會」)	不適用	董事被選舉人 1.胡光華(財政部代表) 2.簡志光(財政部代表) 3.許仁杰(財政部代表) 4.郭昭宏(財政部代表) 5.林秀燕(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6.張建一(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	強化公司治理,重視風險管理,提高經營績效,以兼顧股東權益、客戶服務及員工權益三贏目標,並善盡社會責任。	臺北市中正區衡陽路68號2樓、4樓 電話:(02)2314-8155
2	袁正皓		獨立董事被選舉人 1.吳雨學 2.李淑華 3.黃照貴 4.周有照 5.林軒竹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一段192號9樓 電話:(02)2711-1597
3	江正治				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48巷15號6樓 電話:(02)2796-3949分機120

【限徵求1,000股(含)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 一、本次股東常會紀念品:7-11商品卡(紀念品現貨不足時,得發放紀念品兌換券或以等值商品替代之)。
- 二、股東欲領取紀念品者,可於**115年5月19日起至115年6月11日止(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將委託書交予徵求人,本公司得依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予徵求人再由其轉交,或於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在會場發放(恕不郵寄,會後不補發)。
- 三、採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得於115年6月29日起至115年7月1日止,攜帶印出之「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至本公司領取(地址: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57號)。

第五聯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分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及詳填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各欄;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本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外),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3。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六、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受託人數不得超過30人,若其受3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4倍外,亦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3。
- 七、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八、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九、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使用委託書有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22條第1項各款情事之一者,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十、委託書格式如第二聯。

指派書

茲指派 君  
為本法人股東代表,授權出席貴公司115年6月18日股東常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

第六聯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15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115年6月18日(星期四)上午9時整(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8時30分,於股東會會場辦理報到),假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57號彰化銀行臺北大樓舉行115年股東常會。
- 二、會議內容如下:  
(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114年度營業概況。2.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114年度決算表冊經過。3.本公司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二)承認事項:1.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請承認案。2.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派,請承認案。  
(三)討論事項:1.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本公司章程修正案。3.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四)選舉事項:1.選舉本公司第28屆董事案。  
(五)其他議案:1.解除本公司第28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六)臨時動議。  
本次股東常會議案主要內容已依公司法第172條暨相關法令規定,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查詢路徑: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請貴股東自行下載參閱。
- 三、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派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董事會擬議如下:  
(一)現金股利:新臺幣94億1,283萬7,002元(每股0.8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二)股票股利:新臺幣29億4,151萬1,560元(每股0.25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權基準日,並按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每仟股無償配發25股,配股不足1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除權基準日起5日內至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逾期未辦理併湊或併湊後仍不足1股之畸零股,按面值折發現金(計算至元,元以下捨去),累積畸零股股數提請本次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10元認購。
- 四、本次選任董事11席(含獨立董事5席):  
董事候選人名單:  
1.胡光華(財政部代表) 4.郭昭宏(財政部代表)  
2.簡志光(財政部代表) 5.林秀燕(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3.許仁杰(財政部代表) 6.張建一(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吳雨學 4.周有照  
2.李淑華 5.林軒竹  
3.黃照貴  
如欲查詢上述候選人之學歷等相關資料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
- 五、解除本公司第28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係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辦理,若新任董事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相關內容詳本公司議事手冊。
- 六、檢奉 貴股東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應於委託書上親自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後交予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最遲應於開會5日前(115年6月12日)寄(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本部(100013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2段95號1樓),以利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委託書送達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2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七、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2規定,已依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30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對於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本公司將不寄發開會通知書,並以公告方式為之。
- 八、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本部。
- 九、如有股東公開徵求委託書者,本公司將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並於115年5月18日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公司代號:2801)
- 十、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15年5月19日起至115年6月15日止。請憑CA憑證(自然人憑證、證券商網路下單憑證、網路銀行憑證、工商憑證、證券暨期貨共用憑證任一)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股東e服務」網頁【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

此致  
貴股東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